

108 年竹東「天穿日」第 55 屆臺灣客家山歌比賽實施辦法

傳統獨唱、對唱類比賽簡章

- 一、宗旨：為發揚客家文化推展及強化基層藝文活動並提倡正當休閒娛樂，藉由客家歌謠比賽活動，開拓客家歌謠領域，並使客家文化得以源遠流長。
- 二、指導單位：客家委員會、新竹縣政府
- 三、主辦單位：新竹縣竹東鎮公所
- 四、組織：設「竹東天穿日臺灣客家山歌比賽活動規劃委員會」，負責比賽籌備、諮詢等相關事宜
- 五、協辦單位：新竹縣竹東鎮民代表會
- 六、比賽時間：108 年 2 月 25 日至 2 月 27 日（農曆正月廿一至廿三）
- 七、比賽地點：竹東客家戲曲公園
- 八、參加資格：
- (一) 凡對客家山歌有興趣者，均可報名參加。
 - (二) 傳統獨唱類組，每人限報一組。
(男女對唱組不受限制)。
 - (三) 得過本鎮 105、106、107 年山歌比賽第一類(傳統獨唱、對唱類)第 1 至 7 組比賽第 1 名者，不得原組報名比賽。
 - (四) 得過本鎮 105、106、107 年山歌比賽第一類(傳統獨唱、對唱類)第 8 組(超級組)比賽第 1 名者，不得參加第一類組比賽。
 - (五) 超級組參賽者必須在本所舉辦客家山歌比賽得過前 3 名(各組別)或其他地區比賽得過前 2 名者(需本所認可)始可報名。

九、比賽組別：

第一類：傳統 獨唱、對唱類	1	平板組(獨唱)	5	長壽組(獨唱)
	2	山歌子組(獨唱)	6	少年組(獨唱)
	3	老山歌組(獨唱)	7	男女對唱組
	4	小調組(獨唱)	8	超級組(獨唱)
補充說明：除上述第一類 8 組外，尚有下列二大類組，共 11 組別				
第二類：合唱 類	合唱組	甲組	詳見合唱組簡章	
		乙組		
第三類：客家 歌謠親子類	客家歌謠親子組		詳見客家歌謠親子組活動簡章	

十、比賽賽程：(暫定賽程，屆時賽程以大會通知為主)

賽程	比賽	時間	參賽組別順序
<u>初賽</u>	108/2/25 星期一 (農曆正月廿一日)	08:00-18:00	長壽組、山歌子組、老山歌組、小調組
	108/2/26 星期二 (農曆正月廿二日)	08:00-18:00	平板組、少年組、客家歌謠親子組、超級組、男女對唱組
<u>決賽</u>	108/2/27 星期三 (農曆正月廿三日)	8:00-18:00	平板組、山歌子組、長壽組、老山歌組、小調組、少年組、超級組、男女對唱組、客家歌謠親子組
<u>頒獎</u>	108/2/27 星期三 (農曆正月廿三日)	17:30-	所有組別

十一、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08 年 1 月 11 日止。

十二、報名方式：

報名方式	
郵寄 (以郵戳為憑)	31047 新竹縣竹東鎮東林路 88 號【竹東鎮公所民政課】 封面註明「參加 108 年竹東天穿日臺灣客家山歌比賽」
親送	新竹縣竹東鎮東林路 88 號【竹東鎮公所民政課】
傳真	03-5961247
電郵	ctt614@mail.hcctt.gov.tw
線上報名	FACEBOOK 竹東客家山歌 https://www.facebook.com/groups/429116427297972/ 備註：線上報名開放時間另於公所網站 (http://www.hcctt.gov.tw/)活動訊息公告
報名後，請務必確認是否報名成功 (專線：03-5966177 轉 525 劉小姐、506 范小姐)	

十三、附則：

- (一) 參賽者請於比賽當日攜帶身分證件查驗。
- (二) 各組比賽規則與規範

長壽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限民國 38 年 2 月 25 日 (含) 以前出生者，年滿 70 歲。 2. 限唱傳統山歌三大調或小調。 3. 若唱傳統山歌三大調者，初賽唱 1 首(28 字)，決賽唱
-----	--

	<p>2 首。</p> <p>4. 凡選擇唱小調歌曲者，初賽及決賽不得演唱同一首，否則扣總分 5 分。</p>
少年組	<p>1. 限民國 92 年 2 月 25 日（含）以後出生者，未滿 16 歲。</p> <p>2. 限唱傳統山歌三大調或小調。</p> <p>3. 若唱傳統山歌三大調者，初賽唱 1 首(28 字)，決賽唱 2 首。</p> <p>4. 凡選擇唱小調歌曲者，初賽及決賽不得演唱同一首，否則扣總分 5 分。</p>
平板組	<p>1. 初賽唱 1 首。</p> <p>2. 決賽：第一首自選，第二首歌詞為大會指定歌詞(報名時選定)。</p>
山歌子組	<p>1. 初賽唱 1 首。</p> <p>2. 決賽：第一首自選，第二首歌詞為大會指定歌詞(報名時選定)。</p>
老山歌組	<p>1. 初賽唱 1 首。</p> <p>2. 決賽：第一首自選，第二首歌詞為大會指定歌詞(報名時選定)。</p>
小調組	<p>1. 初賽及決賽不得演唱同一首，否則扣總分 5 分。</p>
男女對唱組	<p>1. 初賽及決賽不得演唱同一首，否則扣總分 5 分。</p>
超級組	<p>1. 需唱老山歌、山歌子、平板、小調四種曲調。</p> <p>2. 決賽時三大調須分別選定大會指定歌詞三首，初賽及決賽小調須不同曲名(報名時應填報)。</p> <p>3. 小調初賽及決賽不得演唱同一首，否則扣總分 5 分。</p>
其他規範	<p>1. 傳統客家山歌比賽組別，參賽者皆以<u>現場樂師</u>伴奏比賽，不得播放伴唱帶 CD。</p> <p>2. 各組初賽比賽出場順序，採電腦亂數隨機作業抽籤，結果將公告於本所全球資訊網。</p> <p>3. 參賽者應於比賽演唱前到達比賽地點報到、領取參賽證，如經大會唱名三次未出場演唱者，視為棄權不得要求補唱。</p> <p>4. 民國 88 年 2 月 25 日(含)以後出生，未滿 20 歲，須另附家長同意書。</p> <p>5. 各組錄取若干名參加決賽，凡入圍者頒發表演費。</p> <p>6. 參賽者須依主辦單位規定，服從尊重評審之評定，不得提出異議。</p> <p>7. 凡報名參賽即視同無條件同意本所拍攝影、複製、製作成各種文宣事務用品(鎮訊、畫冊、光碟、網路、軟體…)發行，或於電視頻道、網路公開播送、公開傳輸，及其他非營利之用，相關個人、團體或機關單</p>

	<p>位皆不得異議。</p> <p>8. 凡報名參賽者即視同已詳閱本辦法所附「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並同意本所蒐集、處理、利用參賽者之個人資料，以及其他公務機關請求行政協助目的之提供。</p> <p>9. 歡迎參賽者自錄練唱花絮燒錄 CD 並上傳於 youtube)，於報名時一同繳交，本所將致贈精美禮物一份。</p>
--	--

十四、評審委員及評分標準

評審委員	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擔任
評分標準	曲調 40%、音質 35%、姿態表情 10%、歌詞 15%。

十五、本辦法如有疑義或其他未盡之處，主辦單位擁有釋義權，將公布於竹東鎮公所網站。

新竹縣竹東鎮公所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
「108年天穿日臺灣客家山歌比賽」活動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

新竹縣竹東鎮公所為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在您提供個人資料予本所前，依法告知下列事項：

- 一、新竹縣竹東鎮公所(以下簡稱本所)因辦理「108年天穿日臺灣客家山歌比賽」活動特定目的而獲取您下列個人資料類別：姓名及聯絡方式(包括但不限於電話號碼、E-MAIL、居住或工作地址)等，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
- 二、本所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依本所隱私權保護政策，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三、本所將於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四、除蒐集之目的涉及國際業務或活動外，本所僅於中華民國領域內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五、本所將於原蒐集之特定目的，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六、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所行使之下列權利：
(一)查詢或請求閱覽(二)請求製給複製本(三)請求補充或更正(四)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五)請求刪除。您因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對您的權益產生減損時，本所不負相關賠償責任。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14條規定，本所得酌收行政作業費用。
- 七、若您未提供正確之個人資料，本所將無法為您提供特定目的之相關業務。
- 八、本所因業務需要而委託其他機關處理您的個人資料時，將善盡監督之責。
- 九、您瞭解此一同意書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且同意本所留存此同意書，供日後取出查驗。

個人資料之同意提供：

- 一、本人已充分知悉貴所上述告知事項。
- 二、本人同意貴所蒐集、處理、利用本人之個人資料，以及其他公務機關請求行政協助目的之提供。

立同意書人：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新竹縣竹東鎮公所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

「108 年天穿日臺灣客家山歌比賽」活動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家長同意書

家長您好：

為了保障您子女的權益，請務必詳細的閱讀本同意書之各項內容。

1. 新竹縣竹東鎮公所（以下簡稱本所）為辦理「108 年天穿日臺灣客家山歌比賽」相關業務之需求，取得您自由提供的子女個人資料，在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本所將依法處理及利用您子女的個人資料。
2. 您所提供以下的子女個人資料：姓名及聯絡方式(包括但不限於電話號碼或聯絡地址)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子女個人之資料皆受本所保全維護，並僅限於公務使用。
3. 您同意本所以您所提供的子女個人資料確認您子女的身分、與您進行聯絡、提供您本所之相關業務資訊，以及其他隱私權保護政策規範之使用方式。
4. 您所提供之子女個人資料，若經檢舉或本所發現不足以確認您子女的身分真實性或其他個人資料冒用、盜用、資料不實等情形，本所有權終止您子女應享之權利。
5. 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規定，就您的子女個人資料向本所(1)查詢或請求閱覽(2)請求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5)請求刪除。但因(1)妨害國家安全、外交及軍事機密、整體經濟利益或其他國家重大利益(2)妨害公務機關執行法定職務(3)妨害本所或第三人之重大利益，本所得拒絕之。
6. 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消失或期限屆滿時，本所將主動或依當事人之請求，刪除、停止處理或利用該個人資料。但因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或經當事人書面同意者，不在此限。
7. 本所如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或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致您的子女個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遭其他侵害者，應查明後，於電話或信函或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中，擇其適當方式通知您。
8. 您瞭解此一同意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具有書面同意本所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子女個人資料之效果。

當您親自簽章完成後，即視為您已詳閱並了解本同意書的內容，且同意子女參加本所辦理之「108 年天穿日臺灣客家山歌比賽」活動並遵守所有事項，謝謝。

學生簽名：_____

家長簽名：_____

日期：_____

108 年「天穿日」第 55 屆臺灣客家山歌比賽三大調及小調報名表

姓名		年齡	歲 (必填)			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平板組	
		出生年 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山歌子組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老山歌組	
電話	住家：		地址	請填郵遞區號(_____)				
	手機：							
初賽： 自選 歌詞 (28 字)								
決賽： 第一首 自選 歌詞								
決賽： 第二首 大會指定 歌詞 第 首								
小調請寫 歌 名	初賽小調 歌名：	作詞者	作曲者	決賽小調 歌名：	作詞者	作曲者		

※填表注意事項：

1.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08 年 1 月 11 日止 (以郵戳為憑)。
2. 每人限報 1 組；1 人限填寫報名表 1 張，請勿多人報同 1 張報名表，將不予受理；年齡請務必填寫。
3. 報名時應註明初賽及決賽的歌詞(含大會指定歌詞，山歌子組、老山歌組、平板組須以大會指定歌詞一首為決賽歌詞)。
4. 民國 88 年 2 月 25 日(含)以後出生，未滿 20 歲，須另附家長同意書。
5. 參賽辦法及報名表可至竹東鎮公所網站(<http://www.hcctt.gov.tw/>)活動訊息下載，承辦人:03-5966177 轉 525 劉小姐、506 范小姐。
6. 傳真：03-5961247，傳真報名後請務必來電確認是否報名成功。

108 年「天穿日」第 55 屆臺灣客家山歌 長壽組 少年組 比賽報名表

姓名		年齡	_____ 歲 (必填)	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長壽組 <input type="checkbox"/> 少年組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電話	住家： 手機：	地 址	請填郵遞區號(_____)		

歌詞 勾選曲調 初賽： <input type="checkbox"/> 老 <input type="checkbox"/> 山 <input type="checkbox"/> 平			
	小調歌名：	作詞者	作曲者
決賽： <input type="checkbox"/> 老 <input type="checkbox"/> 山 <input type="checkbox"/> 平	第 1 首		
	第 2 首		
	小調歌名：	作詞者	作曲者

※填表注意事項：

1.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08 年 1 月 11 日止 (以郵戳為憑)。
2. 每人限報 1 組；1 人限填寫報名表 1 張，請勿多人報同 1 張報名表，將不予受理；年齡請務必填寫，不得以客語流行歌曲為比賽曲目。
3. 報名時應註明初賽及決賽的歌詞及曲調，如山歌子、平板、老山歌或小調。長壽組及少年組限唱傳統三大調或小調。
4. 民國 38 年 2 月 25 日 (含) 以前出生者(年滿 70 歲)請報長壽組；92 年 2 月 25 日 (含) 以後出生者(未滿 16 歲)請報少年組，並附家長同意書。
5. 參賽辦法及報名表可至竹東鎮公所網站 (<http://www.hcctt.gov.tw/>)活動訊息下載，承辦人:03-5966177 轉 525 劉小姐、506 范小姐，傳真：03-5961247，傳真後請務必來電確認。

108 年「天穿日」第 55 屆臺灣客家山歌比賽男女對唱組報名表

姓名 (男)		年齡 (必填)	歲	電話	住家： 手機：	
				地址	請填郵遞區號(_____)	
姓名 (女)		年齡 (必填)	歲	電話	住家： 手機：	
				地址	請填郵遞區號(_____)	
小調歌名	初賽：			作詞者	作曲者	
	決賽：			作詞者	作曲者	

※填表注意事項：

1.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08 年 1 月 11 日止 (以郵戳為憑)。
2. 每一組限填寫報名表一張，請勿多組報同一張報名表，將不予受理；**年齡請務必填寫**；不得以客語流行歌曲為參賽曲目。
3. 民國 88 年 2 月 25 日(含)以後出生，未滿 20 歲，須另附家長同意書。
4. 報名表可至竹東鎮公所網站 (<http://www.hcctt.gov.tw/>)活動訊息下載，承辦人:03-5966177 轉 525 劉小姐、506 范小姐。
5. 傳真：03-5961247。
6. 報名後，請務必來電確認是否報名成功。

108 年「天穿日」第 55 屆臺灣客家山歌比賽超級組報名表

姓名		年齡	歲(必填)	電話	住家：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手機：	
地址	請填郵遞區號 (_____)					
初賽 歌詞	老山歌：					
	山歌子：					
	平 板：					
	小 調：歌名				作詞者	作曲者
決賽 歌詞	大會指定曲 第 首	老山歌：				
	大會指定曲 第 首	山歌子：				
	大會指定曲 第 首	平 板：				
	小 調：歌名				作詞者	作曲者

※填表注意事項：

1.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 108 年 1 月 11 日止（以郵戳為憑）。
2. 每人限報 1 組：1 人限填寫報名表 1 張，請勿多人報同 1 張報名表，將不予受理；年齡請務必填寫。
3. 超級組須唱老山歌、山歌子、平板、小調四種曲調，決賽時三大調須分別選定大會指定歌詞三首，初賽及決賽小調須不同曲名(報名時應填報)。
4. 民國 88 年 2 月 25 日(含)以後出生，未滿 20 歲，須另附家長同意書。
5. 參賽辦法及報名表可至竹東鎮公所網站 (<http://www.hcctt.gov.tw/>)活動訊息下載，承辦人:03-5966177 轉 525 劉小姐、506 范小姐，傳真：03-5961247，傳真後請務必來電確認。

**108 年竹東「天穿日」第 55 屆臺灣客家山歌比賽
決賽(老山歌、山歌子、平板)大會指定歌詞**

編號	歌 詞
1	一唱山歌來結緣，再唱山歌添壽年；山歌毋唱會打結，唱了山歌鬧連連。
2	竹東設有登科台，歌詞比賽拼高才；隨手做詞就來唱，好壞大家評出來。
3	竹東年年慶天穿，好得國泰又民安；大家歡渡客家日，莫忘祖先恁辛酸。
4	五十年來山歌賽，選出幾多好將才；竹東名聲傳世界，遠近知音搶擂臺。
5	竹東名揚板圓湯，有鹹有甜大家嚐；總愛大家多幸福，山歌唱到萬里揚。
6	翻山過嶺路彎彎，核擔流汗行路難；山歌唱出心歡喜，桐花飛雪來作伴。
7	人講竹東山歌城，大家好唱又好聽；五十年來弦和鼓，天穿擂臺拼歌聲。
8	凡事莫來想不開，相信自己是人才；落難時節心愛定，自然會有好運來。
9	天穿日來竹東行，山歌比賽拚輸贏；新詞選出大家唱，古詞留傳盡好聽。

歌詞來源：第 1 首為 2015 新竹縣客家新曲獎優選作品。

第 2-9 首為竹東鎮客家山歌徵詞比賽 102-107 年入選作品。

感謝山歌詞作者授權公益使用。